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有機農業促進諮詢會設置要點 修正總說明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有機農業促進諮詢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設置要點）前於中華民國一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字第一零八一零七一零零五號函訂全文九條，自發布日施行。茲因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制為農業部，將原條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相關機關（單位），配合修正法規名稱。爰修正「本設置要點」，名稱並修正為「農業部有機農業促進諮詢會設置要點」，修正要點如下：

- 一、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修正為「農業部」，「本會」修正為「本部」。（修正規定第一點、第三點、第四點、第六點、第八點、第九點）
- 二、將「畜牧處」及「林務局」修正為「畜牧司」及「林業及自然保育署」。（修正規定第六點）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有機農業促進諮詢會設置要點

修正對照表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u>農業部</u> 有機農業促進諮詢會設置要點	<u>行政院農業委員會</u> 有機農業促進諮詢會設置要點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制為農業部，將原條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為農業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一、 <u>農業部</u> （以下簡稱 <u>本部</u> ）為推動有機農業發展，依有機農業促進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特設有機農業促進諮詢會（以下簡稱本促進諮詢會）。	一、 <u>行政院農業委員會</u> （以下簡稱 <u>本會</u> ）為推動有機農業發展，依有機農業促進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特設有機農業促進諮詢會（以下簡稱本促進諮詢會）。	一、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制為農業部，將原條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為農業部。
二、本促進諮詢會之任務如下： （一）有機農業促進方案訂定之諮詢。 （二）有機農業促進方案執行之監督及指導。 （三）有機農業發展輔導或法規檢討之諮詢。 （四）其他促進國家有機農作、森林、水產、畜牧業前瞻發展政策協調。	二、本促進諮詢會之任務如下： （一）有機農業促進方案訂定之諮詢。 （二）有機農業促進方案執行之監督及指導。 （三）有機農業發展輔導或法規檢討之諮詢。 （四）其他促進國家有機農作、森林、水產、畜牧業前瞻發展政策協調。	一、本點未修正。
三、本促進諮詢會置委員十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 <u>本部部長</u> 或 <u>次長</u> 兼任；除召集人為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 <u>本部</u> 就有機農業相關產、學專業人士聘（派）兼之；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低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三、本促進諮詢會置委員十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 <u>本會主任委員</u> 或 <u>指定副主任委員</u> 兼任；除召集人為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 <u>本會</u> 就有機農業相關產、學專業人士聘（派）兼之；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低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一、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制為農業部，將原條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為農業部。 二、將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修正為部長、次長。

<p>四、本促進諮詢會委員任期二年，任期屆滿得續聘（派）兼之。 前項委員任期內出缺時，<u>本部</u>得補行遴聘（派），其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p>	<p>四、本促進諮詢會委員任期二年，任期屆滿得續聘（派）兼之。 前項委員任期內出缺時，<u>本會</u>得補行遴聘（派），其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p>	<p>一、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制為農業部，將原條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為農業部。</p>
<p>五、本促進諮詢會會議由召集人召集，並為會議主席；召集人不能出席會議時，由其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主席。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 本促進諮詢會開會時，得邀請有關專家列席提供意見或報告。 本促進諮詢會下設專案推動中心，協助辦理相關業務事項。</p>	<p>五、本促進諮詢會會議由召集人召集，並為會議主席；召集人不能出席會議時，由其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主席。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 本促進諮詢會開會時，得邀請有關專家列席提供意見或報告。 本促進諮詢會下設專案推動中心，協助辦理相關業務事項。</p>	<p>一、本點未修正。</p>
<p>六、本促進諮詢會幕僚作業由<u>本部</u>農糧署主辦，<u>畜牧司</u>、<u>漁業署</u>及<u>林業及自然保育署</u>共同協辦。</p>	<p>六、本促進諮詢會幕僚作業由<u>本會</u>農糧署主辦，<u>畜牧處</u>、<u>漁業署</u>及<u>林務局</u>共同協辦。</p>	<p>一、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制為農業部，將原條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為農業部。 二、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制，「畜牧處」及「林務局」修正為「畜牧司」及「林業及自然保育署」。</p>
<p>八、本促進諮詢會議紀錄應以<u>本部</u>名義行文，分行有關機關辦理後續作業。</p>	<p>八、本促進諮詢會議紀錄應以<u>本會</u>名義行文，分行有關機關辦理後續作業。</p>	<p>一、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制為農業部，將原條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為農業部。</p>
<p>九、本促進諮詢會之推動及運作所需經費，由<u>本部</u>編列預算支應。</p>	<p>九、本促進諮詢會之推動及運作所需經費，由<u>本會</u>編列預算支應。</p>	<p>一、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制為農業部，將原條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為農業部。</p>